

# National Redress Scheme

For people who have experienced institutional child sexual abuse

## 情況說明

## NATIONAL REDRESS SCHEME 簡介

### 什麼是 National Redress Scheme?

National Redress Scheme（國家補償計劃）是為那些兒時在本應照顧他們的機構中遭受性侵犯的人提供的一種支持。

機構是指某個組織，如學校、教會、清真寺、寺廟、猶太教堂、傳教會、孤兒院、寄養院/家庭、醫院、拘留中心，或運動會所。

這包括機構沒有保護該人在兒時免遭性侵，即使當時這個人不住在該機構。

參與National Redress Scheme的全部機構名單刊發在 [www.nationalredress.gov.au](http://www.nationalredress.gov.au)。

### National Redress Scheme 建議補償什麼?

補償是通過法庭尋求賠償的一種替代方法，承認童年遭受性虐待的人士受到的傷害，並追究相關機構的責任。

National Redress Scheme可能建議給您：

1. 一筆款額
2. 保密及文化上安全的免費輔導服務（諮詢和心理服務）
3. 負有責任的機構對受虐者的直接回應。

對每一份申請都會根據個人情況進行考慮。建議給您的補償金最多可能達到\$150,000，視具體情況而定。

當事人可以選擇建議補償中他們想接受的部份。

與您申請相關的所有資料及決定結果都受到保護。這些內容只在辦理National Redress Scheme時使用，可能包括與相關機構分享部份資料。

### 誰有資格申請National Redress Scheme?

您有資格申請National Redress Scheme，如果：

- 您在兒時（未滿18歲）遭受過性侵，並且
- 性侵發生在2018年7月1日之前；以及
- 您在2010年6月30日前出生，同時
- 您在申請補償時是澳洲公民或永久居民。

即使性侵發生在很久以前，您也可以申請補償。

National Redress Scheme將通過不同的方法評估您的申請，如果：

- 您遭受性侵的機構尚未參與National Redress Scheme
- 目前未滿18歲
- 曾被定罪並被判處五年或以上的監禁
- 已從法庭對該性侵訴訟案的判決中獲得了賠款。

## 如何申請

要使用National Redress Scheme，您需要寫下發生在您身上的事情經過。您可以請支持服務人員或您信任的人幫助您填表。

您可以通過myGov網站在網上申請，或填寫一份紙質申請表。

獲取紙質申請表，您可以：

- 從 [www.nationalredress.gov.au](http://www.nationalredress.gov.au) 網站下載
- 致電1800 737 377，要求寄一份申請表給您
- 向支持服務機構索取一份。

只要您覺得自在，無論在何時何處都可以填寫申請表。您從現在到2027年6月30日都可以申請。

## 如何審核我的申請？

表格一填好，就會去到National Redress Scheme，他們會從您表格中填寫的機構那裏獲取資料。然後由一位獨立決策人審閱所有資料並決定結果，包括決定是否提出補償建議。獨立決策人與傷害您的機構無關聯。

有時這需要很長時間，一年或更久。而在此期間可能會問您更多問題。

有關申請和決定接受還是拒絕補償提議的更多資訊，請參閱名為“*申請補償 (Applying for redress) 的情況說明書*”（有英文版和包括中文繁體在內的數種語言版本）。

## 獲取幫助和支持

如果您需要傳譯員協助您與National Redress Scheme的員工交流，可通過翻譯與傳譯服務（TIS National）獲取傳譯服務。

您可以通過支持服務（**Redress Support Services**）幫助您申請。這些是獨立的免費服務，可以：

- 提供相關的資格條件資訊和討論其它選擇方案
- 幫助您填寫申請表
- 在您感到心煩不安時提供支持
- 代表您與National Redress Scheme打交道。

所提供的免費法律意見和財務支持服務有助於您瞭解您可以選擇的方案。殘障人士、來自不同文化背景的人士、年輕人、原住民和托雷斯海峽島民、脫離照顧者及過去的兒童移民可獲得專門服務。

瞭解更多選擇或聯絡支持服務機構，請：

瀏覽 [www.nationalredress.gov.au](http://www.nationalredress.gov.au)，或

致電National Redress Scheme，電話：**1800 737 377**。

如需傳譯員服務，請致電**TIS National**（電話：**131 450**），請其撥National Redress Scheme電話1800 737 377。

## 如何追究涉事機構的責任？

National Redress Scheme要涉事組織對其本應防止的兒童性侵事件負責。

如果一個機構讓性侵您的人與您接觸，則被認定要對該起性侵負責。

例如：如果兒童性侵發生在：

- 某組織所在地，比如學校、教堂、會所或孤兒院
- 某組織舉辦活動的地方，比如露營地或運動場所
- 任何其他地方，而性侵者是某組織的工作人員，比如宗教人員、運動教練或營長。

如果您在不只一個機構被性侵，可在申請表上告訴我們。

如果您在申請中點名的機構尚未加入National Redress Scheme，我們會聯絡您，說明您還能做什麼。

您可以等到該機構加入National Redress Scheme，或讓我們現在就審核您的申請。

## 注意

下一個部份是機構兒童性侵的定義。

您在閱讀時可能會感到心煩不安。

如果您想向他人傾訴您的感受，可以致電1800 737 377，獲取Redress Support Services保密的免費支持服務。

如果您急需幫助，請致電：

- Beyond Blue 1300 22 4636
- Lifeline 13 11 14
- 1800 Respect 1800 737 732
- Suicide Call Back Service 1300 659 467
- Mensline 1300 78 99 78

緊急情況請撥三個零(000)。

## 什麼是兒童性侵？

兒童性侵是指某人讓未滿18歲的人參與其不同意或不理解的性行爲。

兒童性侵可以包括（但不限於）：

- 身體任何部位的性接觸，無論是否穿衣
- 誘導 – 訓練或慫恿兒童參與性行爲，包括向兒童展示性行爲或任何不當材料
- 與兒童進行任何形式的性交
- 說服或強迫兒童參與性行爲
- 由成人（性別不限）對兒童（性別不限）進行的性行爲。